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文件

苏社教指〔2018〕32号

关于印发《江苏开放大学社会教育处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办公室工作职责》的通知

各市（县、区）教育局、开放大学、社区教育机构：

现将《江苏开放大学社会教育处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办公室工作职责》的通知印发给你们，望周知。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

2018年9月17日



江苏开放大学社会教育处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办公室

工作职责

江苏开放大学社会教育处（社区教育学院、空中老年大学）是学校负责社会教育工作的职能部门，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办公室是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的日常办事机构。其主要职能是协调、组织、管理校本部和全省开放大学系统社会教育各项工作；具体协调全省各级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各类社会教育机构开展工作。具体职责是：

1、负责指导、协调、管理和服务全省开放大学系统社会教育工作，推动各级开放大学社会教育工作的开展。

2、负责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的日常业务工作。加强与全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沟通和联系，积极推进全省社会教育体系建设。

3、协助省教育厅职能部门开展全省社会教育发展规划、方案、计划的研制工作。

4、负责组织、协调全省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等相关项目的实施；开展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等项目建设、业务指导和检查评估；配合做好各级社区教育实验（示范）区创建和标准化社区教育机构建设的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全省社会教育重大项目和重要活动。

5、指导校内各学院开展各类社会教育项目。

6、负责“江苏学习在线”网站的日常管理和数据分析；做好“江苏学习在线”网站（子站）的建设维护；提升学习支持服务水平。

7、负责制定省级社会教育学习资源的建设规划，组织开展区域性、

特色化的学习资源建设，逐步优化江苏社会教育学习资源库。

8、负责制订社会教育管理队伍、师资队伍、志愿者队伍建设规划和实施方案，组织、策划、指导开展多样化的业务培训。

9、组织全省社会教育成果的总结、提炼、展示和推广。

10、加强社会教育宣传工作，做好“江苏学习在线”网站新闻资讯及《江苏社会教育工作简报》编辑工作；定期开展全省社会教育通讯员队伍培训。

11、组织开展全省社会教育的理论研究和课题研究，做好课题立项、评审、评奖等工作；做好《江苏社会教育》的编辑、发行工作。

12、完成学校和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安排的其他工作。